

证券代码：600594

证券简称：益佰制药

公告编号：2026-027

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26〕7号）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

2026年6月4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26〕7号），对“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”“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”等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的规范明确，自公布之日起施行。2026年1月1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，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。

（二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0号》通知的要求，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会计政策。

（三）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（四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》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。

2026 年 8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，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印发〈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〉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26〕7 号）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21 日